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1-152
债券代码：110071 债券简称：湖盐转债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2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冯传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纲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2 名激励对象因职务调整，上述 4 人均不满足股权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4.00 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54）。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7 日，授予 19 名激励对象 18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为 3.57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55）。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8日